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廣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本公告並非供於或向加拿大或日本直接或間接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而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辦理登記或符合資格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上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告所述證券將通過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列與該等證券及金沙中國有限公司有關的詳細資料(包括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 SANDS CHINA LTD.

##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8及票據證券代號：5140、5141、5142)

**1,695,850,000美元4.600%二零二三年到期的優先票據(票據證券代號：5725)**

**1,786,475,000美元5.125%二零二五年到期的優先票據(票據證券代號：5727)**

**1,892,760,000美元5.400%二零二八年到期的優先票據(票據證券代號：5733)**

(已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登記)

(統稱「新票據」)

如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所述，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發行債務的方式，將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新票據上市及准予買賣。預期新票據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當日或前後上市及准予買賣。

承董事會命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韋狄龍  
公司秘書

澳門，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Sheldon Gary Adelson

王英偉

*非執行董事：*

Robert Glen Goldstein

Charles Daniel Forman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昀

Victor Patrick Hoog Antink

Steven Zygmunt Strasser

鍾嘉年

如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